罗马书查经 (11b): 成为你在基督里的所是 经文: 罗马书 7:1-24

请先读罗马书 7:1-4。

你可能会说:"拜托,牧师,这跟我过著得胜的生活有什么关係?为何保罗在这一段经文中会写到婚姻,离婚,死掉,再婚,到底是怎么一回事?"保罗是在给我们很了不起的教训,一个很宝贵的功课。我对保罗的天才感到惊奇,当然他在写这个故事时,他是受上帝的灵感动写成的,不要错过了保罗所用的类比。

这个故事说到一个女人跟一个男人结了婚,我们要叫这个男人作'律法先生',这个女人嫁给了律法先生。你晓得律法先生是十全十美的人,因此她嫁给一个十全十美的男人。你可能会认为嫁给一个十全十美的男人是一件很棒的事情。这个女人想她真的占到了便宜,"我找到最好的男人,我嫁给一个十全十美的男人,一个名叫'律法先生'的男人。"这个女人说:"我的丈夫-律法先生-是多么棒、多么好的丈夫啊!"不过,律法先生是一个很严格的人,律法先生有非常高的标準,当律法先生出去工作时,他的妻子留在家中,律法先生对他妻子说:"妳要做这事,要做那事,这一件,那一件…。"他又说:"不可做这个,不可做那个,不可那样…。"他的妻子说:"好,我的好丈夫。"她亲她先生一下,抱他一下。她有好的意图,她準备要照她先生所告诉她的一切去行,但在那一天当中,她发现她并没有办法每件事情都做到,有的事情她先生说不可以去做的,她不小心竟然去做了。当她先生回家时,她先生跟她算帐,她先生发现她并没有做到她所应该去做的每件事情,她也做出一些她不应该去做的事情,她先生就责备她,叫这个妻子很有罪恶感,她说:"我明天会做的更好一些。"她先生第二天再给她指示:"要做这个,做那个,做这个,不要做那个,不要做那个,不要做…。"她说:"是的,我的好先生,你这么聪明,你这么强壮,你要我做的事都是对的。"当她先生回家时,发现她的妻子再次失败,又失败,又失败。经过一段时间之后,这个妻子终於说:"我觉得嫁给律法先生嫁错了。我不想嫁给一个十全十美的男人,我无法取悦他!"

这个妻子无法取悦律法先生,所以她说,"我真希望能够脱离这些事情,但我不能脱离,我已经嫁给他了。只要他还活著,我就没有自由去嫁给别的男人,我现在进退不得。"她说:"等一等,尽管如此,我可以等到他死的时候。我可以等到律法先生死去的时候,等律法先生一死,我就可以自由了。"因为她已经找到另一个心爱的男人了,这位的名字是'爱心先生',她说:"我讨厌律法先生,我想嫁给爱心先生。但我不能嫁爱心先生,因为我早已被律法先生绑住了。但我会等,等律法先生一死…"然后,她才警觉到,律法先生是不会死去的。这位有钢铁一般的生命,事实上,圣经说到它,"直到天地都废去了,律法的一点一画都不能废去。"这个女人说:"完了!他不会死的,我被他绑住了。"然后,她想到一个主意:"如果不是他死,而是我死。我可以死去啊!如果我死去,然后,我就可以嫁给爱心先生。"我知道你在想什么,死去的女人怎可能嫁给任何人呢?这是使徒保罗所讲的奇妙故事。请看7:4:"我的弟兄们,这样说来,你们藉著基督的身体,在律法上也是死了,"他是说到基督的死、埋葬、和复活。"叫你们归於别人,就是归於那从死里复活的。"这不是很棒的例子吗?

保罗所说的是: "不错,按著本性,我们是嫁给律法了,律法对我们提出种种要求,不论我们多么努力去嚐试,都是我们办不到的;但当基督耶稣死的时候,我们与祂同死,我们藉著基督的身体向律法也是死的。祂的死有我们的名字在其上,祂的埋葬有我们的名字在其上,祂的复活有我们的名字在其上,我们与祂同死,同埋葬,一同复活。我们有新生命。现在,我们是基督的新娘。"这不是很棒的例子吗? 你準备好了吗?

## 一、学习死去,开始活著

这里是拥有你所拥有的的第一步:学会死去,开始活著。这不是矛盾的说法。学会死去,开始活著。除非你来到你的尽头,否则你无法拥有你所拥有的。记得,这个妇人必须死去。你说:"牧师,我不想死去。"哦,我不是说,学会死去。我是说:学会死去,开始活著。你要向旧的生活方式死去,这是耶稣基督为何说:"若有人要跟从我,就当捨己,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。"(马太福音 16:24)十字

架不是挂在你的脖子上的,而是要死在其上的。你要死去!是旧人死去,是旧的思想、行为死去。好使你成为新造的人。耶稣说:"凡要救自己生命的,必丧掉生命。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,必救了生命。"(马可福音 8:35)你要说:"我对我的旧生命厌烦极了,我对要去取悦的律法已经厌烦到了极点,我办不到。感谢主,耶稣祢为我死,我与祢同死。我来到那个旧方式的尽头。"学会死去,然后,你就开始活著。

我必须承认没有人会说,"我想要死去。" 人人都想上天堂,但没有人想要死去。不是么? 但你必须经历某事,才能达到某事。你必须经过死亡,才能达到天堂。你必须经过向自己死,才能得到得胜的生活。我们许多人没有被圣灵充满的原因,因为我们太充满了自己,就没有空间留给圣灵。我们必须来到我们自己的尽头,学会死去,好叫我们可以开始活著。耶稣并不是说:"我来了,要叫你们死亡。" 耶稣是说:"我来了,是要叫你们得生命,并且得的更丰盛。"(约翰福音 10:10)但必须直到你对你的旧生命厌烦才行。必须等到你说,"是的,耶稣,因为祢死去,我与祢同死。感谢上帝,当祢复活时,我与祢一同复活。"因此,当我们说到拥有你所拥有的,第一,学会死去,好叫你可以开始活著。

## 思考问题:

- **1.** (罗马书 7:1-4) 保罗在这段经文中说到一个女人和她先生的比方,请用你自己的话来说明这个故事跟基督徒生活的关係(注意,保罗在第 3 节说到'丈夫'若死了,但在第 4 节是说'你们'藉著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,而不是律法死了。)
- 2. 你要如何向自己老的生活方式死去?开始活出新的生活方式(活在神的爱里与恩典里)?
- 3. 为什么律法先生是不能讨好的? 你能完美的完成所的律法吗?



祝福你。 唐龙 新生命网站主任